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辞任暨聘任财务总监、 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辞任的情况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28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梁庭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梁庭波先生原定任期届满之日为2028年7月27日。现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梁庭波先生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梁庭波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梁庭波先生的辞任不会影响公司正常运作。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梁庭波先生持有公司18,300股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梁庭波先生在公司上市及后续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经公司总经理王纪学先生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及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向春燕女士（个人简历附后）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在公司聘任新董事会秘书之前，暂由公司董事长孙文强先生代行董

事会秘书职责。

董事长孙文强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期间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孙文强先生

联系电话：0532-89086869-8008

传真：0532-89086867

邮箱：sunwq@hitechmouls.com.cn

联系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锦盛二路 66 号

四、备查文件

- 1、梁庭波先生的《辞职报告》；
-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4、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8 日

附件：

财务总监简历

向春燕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中级会计师、税务师。2008 年 7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上海爱尚宠物用品有限公司总账会计；2012 年 4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友讯电子（上海）有限公司应收会计、应付会计；2015 年 10 月至 2019 年 12 月，历任青岛海泰科模具有限公司、青岛海泰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本会计、总账会计；2020 年 1 月至 2026 年 8 月，任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向春燕女士持有公司 6,300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 0.0063%；向春燕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